**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工业机器人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采购人名称**：玉环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二．单一来源编号:** HQ-YHZFCG-2020-15

**三．采购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

**四．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五．采购项目概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工业机器人 | 1 | 项 | 56万元 |  |

**六．拟采用的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七．**申请理由：

我校数控技术应用专业于2018年1月被浙江省教育厅评为中职品牌专业立项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2018年1月—2020年12月。为进一步推进品牌专业建设，提高专业实训条件和技能竞赛水平，我校计划采购工业机器人一套，具体说明如下：

一、根据《关于举行2019年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学生技术技能类）机器人技术应用赛项的通知》（浙职赛委办〔2019〕 30 号）文件，比赛设备采用北京华航唯实CHL-DS-01-A型工业机器人系统。

我校今年新开设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于2020年3月被台州市教育局评审通过，新专业开设急需相应的实训设备配套，我校原有1台工业机器人，现需要添购1台，新买的设备与原有的设备要统一品牌和型号，有利于实训教学的统一。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因本项目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从原有供应商处添购。特申请本项目对杭州志杭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八．拟定供应商：**

杭州志杭科技有限公司

**九．论证专业人员信息及意见：**

| **专业人员姓名** | **专业人员职称** | **专业人员工作单位** |
| --- | --- | --- |
| 丁国盛 | 副高级 | 玉环市公安局 |
| 陈小斌 | 主任 | 玉环市市容环卫管理处 |
| 吴秀林 | 高级工程师 | 玉环市自然和规划局 |

专业人员对供应商因专利、专有技术等原因具有唯一性的具体论证意见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情形，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

**十．其它事项：**

1、供应商对该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及其理由和相关需求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限内（本公示发布之日后的第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同级财政监管部门提出异议。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玉环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董西军

联系电话：13858626372

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玉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 谢主任

监督投诉电话：0576-87250185

传真： 0576-87250185

地址： 浙江省玉环市广陵路130号